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闽人社办〔2023〕92号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福建省2023年“百日千万招聘 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工作决策部署，强化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就业服务，畅通求职招聘渠道，按照人社部有关部署要求，决定开展福建省2023年“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行动主题

职引未来 筑梦青春

二、行动内容

在全省范围内开展“百日服务攻坚、千万岗位推送”大型公益招聘专项行动。

三、行动时间

2023年6月8日至9月13日。

四、服务对象

（一）重点面向 2023 届高校毕业生及往届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同时兼顾农民工、城镇失业人员、脱贫劳动力等各类劳动者；

（二）有招聘需求的各类用人单位。

五、行动安排

（一）发掘一大批优质岗位。各设区市及平潭综合实验区人社部门要利用各级各类平台，多渠道、大规模、集中式开发归集一大批就业或见习岗位信息，拓宽高校毕业生及各类劳动者就业渠道。组织“人社局长访企入园拓岗活动”，主动对接本地重点企业、政府投资项目、工业园区等，面对面了解需求，集中收集一批急需岗位信息。要主动联系有关部门进行调查摸底，及时掌握本地基层机关事业单位、基层服务项目、基层管理和社会服务等岗位空缺情况，广泛收集一批招募（聘）岗位信息。动员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行业协会、社会组织广泛参与，重点筛选一批适合高校毕业生学历层次、技能水平的岗位信息，在本地就业公共服务平台上统一公开发布，并向省级平台归集。

（二）组织一系列线下招聘。各设区市及平潭综合实验区人社部门要重点组织线下招聘服务，统筹线上服务，聚焦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多元求职需要，精准搭建对接平台，筛选推送针对性岗位信息，针对性举办行业性、区域性、群体性专场招聘，提升供需匹配效率。各设区市每周至少举办 1 次专业性招聘活动、每月至少举办 1 次综合性招聘活动，各县（市、区）要定期组织小型

专场招聘活动。

（三）提供一揽子就业服务。各设区市及平潭综合实验区人社部门要聚焦高校毕业生等求职群体、重点用人单位，开展求职招聘、用工指导、职业指导、技能培训、政策宣传等集成式暖心服务。强化用工指导，指导企业合理制定招聘计划和招聘条件，及时受理政策申请，跟踪落实情况。强化职业指导，推出一批线上公开课、直播课，帮助高校毕业生等了解求职方法、提升就业能力。强化技能培训，面向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开展针对性免费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实践能力。强化政策保障，归集发布本地政策服务清单、经办机构清单，集中发布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政策，确保用人单位和毕业生应知尽知、应享尽享。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设区市及平潭综合实验区人社部门要充分认识开展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的重要意义，将其作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具体举措和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扎实推进、注重实效，打造有影响力的公共就业服务品牌。要将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与本地开展的各项公共就业服务工作紧密结合，一体部署、统筹谋划，制定详细工作方案，强调各部门（单位）沟通协作、共同推进，为劳动者提供全方位多元化服务。

（二）精心组织实施。各设区市及平潭综合实验区人社部门

在组织招聘活动时，会场要统一使用“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标识。要提前谋划合理制定招聘活动排期，密集开展面向高校毕业生等群体的各类就业服务，做到周周有招聘、月月有专场。要按照“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消除各类安全隐患，确保专项行动期间各项活动安全有序开展。要加大信息审核力度，对用人单位的资质和招聘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进行必要审查，严格规范招聘信息采集，坚决杜绝各类虚假信息。

（三）广泛宣传引导。各设区市及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人社部门要充分运用新闻媒体、官网官微等多种渠道，宣讲就业政策，提前向社会发布招聘月历、活动预告、空岗信息等，吸引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参与活动。行动期间，各地要持续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在报刊、广播、电视等媒体平台开辟专访、专栏、专版、专题等方式，开展持续报道，持续放大“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品牌的影响力。

各设区市及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人社部门要于6月8日前报送“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联络信息表（附件1）和“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招聘月历（附件2）。行动期间，每周三报送上周情况统计表（附件3）和下周特色活动信息表（附件4），首次报送时间为6月14日。行动结束后，各地要形成工作总结，于9月13日前报送。

八、联系方式

福建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心

联系人：叶观金 魏莹

电 话：0591-87546900, 87674885

邮 箱：bys@rst.fujian.gov.cn

- 附件：1. “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 联络信息表
2. “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 招聘月历
3. “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 情况统计表
4. “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 特色活动信息表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3年6月7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联络信息表

填报单位:

市级牵头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微信号	邮箱

备注：本表请于 6 月 8 日前报送至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心邮箱 bys@rst.fujian.gov.cn。

附件 2

“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招聘月历

填报单位:

月份	活动时间	活动名称	举办城市	详细地址 (线下活动)	网址链接 (线上活动)	专场类别 行业/区域/ 群体	联系人	联系方式
6 月	*日(00:00—00:00)					行业专场		
						区域专场		
					群体专场		
7 月								
							
8 月								
							
9 月								
							

备注：1. 线下招聘活动填写详细地址，不需填写网址链接；线上招聘活动填写网址链接，不需填写详细地址。

2. 请每月 5 日前将当月活动月历通过电子邮件报送至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心。

附件 3 表 1

“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情况统计表（总表）

参加活动的机构					各类线下招聘会							各类线上招聘会							本地拓展服务													
省级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数	地市级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数	县级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数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数	行业协会数	举办场次数	用人单位数		发布岗位数		入场求职人数		收取简历数		初步达成意向人数		举办场次数	用人单位数	发布岗位数（招聘人数）		求职人数（注册简历数）		投递简历数		开展用工指导次数	开展职业指导次数	提供公共就业服务人员数	组织参加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发放就业政策宣传材料份数				
						其中，面向高校毕业生招聘单位数	其中，面向高校毕业生岗位数	其中，高校毕业生求职人数	其中，高校毕业生简历数	其中，高校毕业生人数	其中，面向高校毕业生招聘单位数	其中，面向高校毕业生岗位数	其中，高校毕业生求职人数	其中，高校毕业生简历数	其中，面向高校毕业生岗位数			其中，高校毕业生求职人数	其中，高校毕业生简历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说明：1. 本表由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牵头单位统一汇总后发送至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心邮箱。2. 需填写活动期间所有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及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展的招聘会数据情况。3. 附件3的3张表均按周报送，每周三下班前报送上周活动情况统计表，数据为累计数据。

附件 3 表 2

“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 情况统计表（行业专场）

机 构	行业专场名称	举办时间	用人单位数	岗位数	求职人数	收取简历数	初步达成就业意向人数
地市级							
区县级							

附件 3 表 3

“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情况统计表（区域专场）

机 构	区域专场名称	举办时间	用人单位数	岗位数	求职人数	收取简历数	初步达成就业意向人数
地市级							
区县级							

备注：区域专场指省内地市之间或省内外联合开展的招聘活动。

附件 4

“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特色活动信息表

填报单位:

活动名称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活动详细地址（线下） /活动网站链接（线上）	专场类别	活动主题图片
				行业/区域/群体	
活动新闻预告内容（100 字以内）					

- 备注：1. 线下招聘活动填写详细地址，不需填写网址链接；线上招聘活动填写网址链接，不需填写详细地址。
2. 活动主题图片将用于部、省网站平台相关页面设计和链接，请提供 PNG 图片，尺寸 200*183px。
3. 主题图片内容须包含活动名称（需体现“百日千万”相关字样）、举办时间、主办单位。
4. 活动新闻预告主要介绍专场特色，并包含企业数、岗位数等内容。
5. 本表请在活动排期前一周的周三前通过电子邮件报送至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心。